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(2024年度)							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司法局						
部门资金（万元）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权重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总资金	1289.81	1289.81	1053.86	10	81.71%	8.17
	上级资金（万元）	294.51	294.51	58.56	-	-	-
	本级资金（万元）	995.3	995.3	995.3	-	-	-
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0	0	0	-	-	-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总体绩效目标： 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，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，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；承办政府规章的解释、立法后评估工作；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；承担统筹规划法制社会建设的责任；指导、监督、管理社区矫正工作；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，统筹和布局城乡、区域法律服务资源；承担区级部门行政权责清单和行政审批事项的法律审核工作；指导、监督司法行政队伍建设和思想作风、工作作风建设，负责本系统的宣传、干部培训工作。 年度绩效目标： 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全面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自治区、市委、区委全会精神 and 各项部署要求。一是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工作，二是深化法律援助，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，法律援助案件受理及时率达到100%，结案率达到95%。三是推进依法行政，加快法治政府建设进程，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；提高司法队伍思想作风、工作作风。四是重视纠纷矛盾调节工作，矛盾纠纷调处件数至少2000件，矛盾调处率达到95%。			2024年，司法局党组班子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主动担责履责，心往一处想，劲往一处使，补短板，强弱项，圆满完成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。以强化思想建设为抓手，筑牢政治忠诚根基，以坚持总揽全局为抓手，推进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强化法治建设统筹，推进全面依法治区工作。2024年，收到行政复议申请258件，结案232件，结案率95.88%；抓好调解组织建设，做好矛盾纠纷排查，共调解各类矛盾纠纷1814件，调解成功1793件，调解率达100%，调解成功率达98.84%；在法律援助方面，践行司法为民理念，推进法律援助提质增效，法律援助案件受理及时率100%。今年以来，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704件，接待来电来访3925人次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	指标值设定依据	实际完成指标值	分值权重	得分
运行成本							
管理效率							
履职效能	质量指标	结案率	≥95%	工作计划	95.88%	20	20
		法律援助案件受理及时率	=100%	工作计划	100%	15	15
		矛盾调处率	≥95%	工作计划	98.84%	25	25

	数量指标	矛盾纠纷调处件数	>=2000件	工作总结	1814件	30	27.21
社会效益							
可持续发展能力							
服务对象满意度							
总分						100	95.38